

96年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選拔受理推薦

農委會為加強輔導農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、資訊化及制度化，激發農業創新經營，辦理一年一度之「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」選拔，請鄉鎮市農會、公所、合作社場等產銷班輔導單位，於4月底前就所輔導之農、漁、牧、休閒產銷班擇優推薦1班送縣市政府參加選拔，最後經農委會評選核定之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將可獲頒獎勵金20萬元之鼓勵，農委會並將擇期頒獎表揚。

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活動，係透過鄉鎮、縣市、區域及全國等4級逐級評選產生，將從全國6千2百個產銷班，就其組織運作及經營績效加以評選推薦。參選資格為：

一、依規定登記有案滿一年，經最近一年初評成績達95分以上之農業產銷班。

二、曾經獲選為十大績優產銷班並接受表揚者，5年內不得再參加本評選；3年內有2年

獲選為優良產銷班者，從第2次獲獎之次年起3年後始得再參加評選。

農委會強調，農業產銷班係利用組織力量結合小農發揮大農規模經濟效果，已成為農業施政重點工作。辦理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，主要是希望藉由公開評選及表揚方式，落實「新農業運動一人之行銷」，以做為產銷班農民朋友學習的標竿，並強化全體產銷班之運作功能與經營管理效率。

經各級輔導單位逐級實地評選推薦，進入全國決選之產銷班，農委會將遴聘專家、學者，以公平、公正的方式進行評選工作，審慎選拔96年全國十大績優產銷班。相關之評選方法、推薦書格式，請至農委會農糧署網站（www.afa.gov.tw）下載使用。

（本文摘錄自農委會新聞稿）